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第二校舍一樓多用途室及戶外通道更換地磚工程**  
**招標書**

本校一樓多用途室廣泛用於會議、小組活動及閱讀等活動。為提升場地的舒適度、安全度及美觀性，本校現需全面拆除舊有地面並重新鋪設新地磚。特此誠邀 貴公司承投此項工程，及按下列各項要求，提交投標書。

**(一) 承投資格**

任何信譽良好之商號，並持有有效的相關營業牌照。

**(二) 施工期**

1. 相關工程需於 **2027 年 1 月 4 日** 前完成。
2. 施工地址：新界將軍澳勤學里 1 號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第二校舍)。
3. 若工程進行期間遇上八號颱風或其他嚴重事故等而未能動工，承辦商須於八號風球除下或嚴重事故稍為舒緩後 2 日內以書面形式向校方提出申請延遲竣工日期，最終決定權歸校方，並由校方審批及作出適當安排。
4. 承辦商需配合校方活動安排，協商合適工作時間表。
5. 與學校溝通施工期間的環境安全措施安排。
6. 承辦商須為此工程購買合理的工程保險，保險賠償細則須交給校方作記錄。
7. 承辦商在工程進行期間須對施工及非施工範圍提供適當保護措施，以免造成損壞或危險。如有任何損毀，承辦商須負責全部有關賠償；如因施工引致的安全問題，承辦商須負責全部有關賠償。
8. 承辦商須確保整個工程項目是合乎香港的法例，包括勞工條例、職業安全條例及教育局相關指引。
9. 承辦商須自行購買港幣一千萬元或以上的第三者責任保險(中標者必需在第三者責任保險內加上學校名稱：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及學校地址。

**(三) 延遲罰款**

如承辦商未能如期完成本工程合約內所訂明之所有工程，則承辦商須向校方支付罰款，由本工程合約訂立之應竣工日期計起，至由校方確認的工程竣工日止（包括首尾兩天），以每天三千港元計算，作為對校方因未能如期完成工程而蒙受損失的賠償，惟該罰款不影響校方根據本工程合約內的其他條文向承辦商作出任何追討的權利。

**(四) 評審範疇及準則**

1. 本校將根據各投標書的服務內容、價格、營辦經驗及其他相關資料作出評審。過程中，可能需要邀請投標者派員向校方講解及闡釋投標書內所列內容及資料。
2. 校方將會按招標內容分別進行評審，並有權分別接納中標者的各項計劃書。
3. 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有效期內，採納投標書的全部計劃或其中一份計劃的標書。
4. 如投標條件相若下，有經營經驗者可獲優先考慮。
5. 價格及服務細則：
  - (a) 公司的服務年資及質素；
  - (b) 過往服務學校的質素及良好的紀錄。

6. 投標者對投標書及工程之了解。投標者應先視察工地，確保了解與工程有關或影響工程的一切詳情、場地所在及交通工具等。(所有投標者亦將被當作經已充分知悉本工程合約所涉及的工程，及已獲悉有關可能影響有關工程的一切所需資料。)
7. 不完整的投標書，將有機會將被取消資格。

(五) **其他**

1. 投標者若被選中，本校會另行通知。中標者在收到通知後，須草擬合約，並與校方協議進行簽署。
2. 校方有絕對權力選取任何投標者。
3. 校方有絕對權力決定不接納任何投標而不須作任何解釋。
4. 投標者的投標書有效期為 90 天，由截標日期起計。如 90 天內仍未接獲委聘通知，則是次投標可視作落選論。
5. 校方不會因是次招標接受任何形式的贊助。
6. 中標後未能提供標書上所列的服務，須負責賠償校方一切有關損失。
7. 未獲校方同意，投標者不得將此合約之權益轉讓或抵押與別人或其他公司。
8. 投標者不得以本校名義對外發出文件、借貸買賣及簽訂任何合約等。
9. 校方保留對本招標內容及一切有關文件的解釋權。
10. 投標者若未能於投標截止日期前提供以上全部資料，其投標將不獲考慮。

(六) **投標書內容要求**

1. 請附上介紹貴公司背景及曾提供相關服務之資料、圖片、嘉許信等。
2. 請附上貴公司註冊資料及商業登記證、勞工保險及第三者責任保險副本。
3. 填妥及提交附件一「投標表格、工作內容及報價表」。
4. 填妥及提交附件二「承辦商遵守道德承擔要求的聲明」。
5. 填妥及提交附件三「承辦商聲明」。
6. 填妥及提交附件四「遵守招標文件中的誠信及反圍標條款確認書」。
7. 投標書必須清楚列明上述工程要求(一式兩份)連同附件一至附件四，分別密封於兩個空白的信封內，再貼上隨函附上之回郵標籤(附件七)，並遞交到本校第二校舍校務處外的投標箱內。投標者不可於投標書信封上展示或披露貴公司之身分，否則有關投標書將不會被考慮。
8. 請投標者依據附表的工作內容及報價表(附件一)內填上價目。
9. 付款細則：  
第一期：40%費用於 2026 年 12 月底支付；  
第二期：50%費用在施工及驗收完成後 3 個月內支付；  
第三期：最後 10%在 3 個月保固期完結後支付。
10. 投標者若未能於投標截止日期前提供以上全部資料，其投標將不獲考慮。
11. 該等文件將成為工程合約之一部份，中標者的全部或部份建議一經被接納，即構成具有約束力之合約。
12. 倘投標者選擇不擬投標上述計劃之其中一項，請在投標表格中清楚列明不擬投標原因。

(七) **截標日期及提交標書**

1. 有意承投的投標者請於 **2026 年 10 月 9 日下午二時或之前**，根據上文各項所列的要求，以機密文件形式，將投標書遞交到本校第二校舍校務處外的投標箱內或以掛號信形式寄回本校(標書檔號：LA/2627/SPM/02)。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

2. 提交投標書地址：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第二校舍)  
新界將軍澳勤學里一號  
採購委員會負責人收

**(八) 終止協議/合約**

如有以下任何一種情況，校方有權隨時以書面通知承辦商即時終止合約，校方無須作出任何賠償：

1. 承辦商未能完成或疏於遵守或履行協議/合約的條件，或未能繳付協議/合約規定須付的款項；
2. 承辦商進行清盤，或於任何時候被裁定破產，或當局已發出一份或多份接管令以接管其產業，或根據當時有效的《破產條例》進行清盤或債務重組協議所需的法律程序、或無力償還，或提出債務重組協議或債務償還安排的協議，為債權人的利益或宣稱為債權人的利益而轉讓其財物；
3. 承辦商事先未獲校方書面同意而同意把協議/合約的所有或部份的責任或利益轉讓或宣稱轉讓；
4. 承辦商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或違反附件三第三部份《維護國家安全》的規定。

**(九) 《防止賄賂條例》**

1. 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在學校採購過程中，如學校員工接受供應商和承辦商提供的利益，或供應商和承辦商向學校員工提供利益(請參閱附件五)，均屬違法。學校不容許供應商和承辦商透過任何形式的利益(包括捐贈)影響學校的選擇。
2. 學校員工或供應商和承辦商任何一方或雙方如有干犯上述違法行為，有關投標書將不獲考慮；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

**(十) 申訴事宜**

上述招標及評審程序均受學校專責委員會監察，以確保審批標書過程公平妥善。投標者如認為其投標書未獲公平處理或投標過程中未獲公平對待，可向該專責委員會反映。

**(十一) 意見及查詢**

可於2026年9月25日前，把查詢內容電郵至 [leungcys@logosacademy.edu.hk](mailto:leungcys@logosacademy.edu.hk) 或致電2337 2123與本校第二校舍保養組梁先生聯絡。

**(十二) 場地視察(投標方代表可到校舍即場提問)**

第二校舍：

視察日期及時間：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 15:00 - 16:00，集合時間：14:45

集合地點：第二校舍校務處。

安排場地視察事宜，請於2026年9月18日12時或之前致電本校第二校舍保養組梁先生預約。

(十三) **附加資訊**

如有附加資訊，學校將於 2026 年 10 月 2 日上載到本校網站，以供參考查詢。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校長 李澤康博士

2026 年 9 月 10 日

- 附件一：投標表格、工作內容及報價表
- 附件二：「承辦商遵守道德承擔要求的聲明」
- 附件三：承辦商聲明
- 附件四：遵守招標文件中的誠信及反圍標條款確認書
- 附件五：有關本校教職員收受利益的政策
- 附件六：工程招標圖則、圖片
- 附件七：回郵標籤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投標表格及工作內容報價表

學校名稱: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下稱「真道書院」〕

學校地址: 新界將軍澳勤學里1號

標書名稱: 承投第二校舍一樓多用途室及戶外通道更換地磚工程

標書編號: LA/2627/SPM/02

截標日期/時間: 2026年10月9日下午二時正

1. 本公司〔下述簽署人〕已經視察工地，並已審閱投標章程、標準合約條款、工作內容及報價表、投標表格及所有附件。本公司特此同意，如本公司的投標書被真道書院接納，本投標書將構成真道書院與本公司間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協議。
2. 本公司明白及同意本工程合約是以全包形式（Lump Sum Fixed Price）所訂，因此，下述的合約總工程費已包括本公司就本合約/工程的每項工作所需之費用，包括經常費、保險費、工地管理、臨時設施，連工包料費用、運輸費、缺陷保修期費用，以及其他未列明但仍需負責之工作的費用等。
3. 本公司明白及同意真道書院有權選取最低價或其他出價之投標，並有權削減本合約內任何部份之項目，本公司不得異議。本公司所填妥的投標書內的一切資料及內容將於上述的 **90 天**期間內有效。

本標書內總工程費: HKS

投標公司名稱: \_\_\_\_\_ 簽署及蓋章: \_\_\_\_\_

投標人職銜: \_\_\_\_\_ 投標人姓名: \_\_\_\_\_

電 話: \_\_\_\_\_ 日 期: \_\_\_\_\_

地 址: \_\_\_\_\_

真道書院確認及接納簽署及蓋章:

\_\_\_\_\_  
日期:

工作內容及報價表:

| 項目       | 工程項目及說明(預計工期 23/12/2026 - 3/1/2027)                                                         | 數量     | 單位  | 單價 | 合計 |
|----------|---------------------------------------------------------------------------------------------|--------|-----|----|----|
| <b>1</b> | <b>前期準備、保護及清拆工程</b>                                                                         |        |     |    |    |
| 1.1      | 多用途室清拆：剷除現有舊膠地板、舊地磚及地腳線，清理至結構樓板。                                                            | 約 2200 | 平方呎 |    |    |
| 1.2      | 露台清拆及設備移置：剷除現有舊地磚，清理至結構樓板。包含小心拆卸現有露台不銹鋼櫃，妥善存放，並於完成鋪磚後重新安裝復原。                                | 約 190  | 平方呎 |    |    |
| 1.3      | 靜音拆除及防護措施：全場採用低噪音工具施工，包含所有噪音防護隔離、防塵圍封措施，將對校舍日常運作之干擾減至最低。                                    | 1      | 項   |    |    |
| 1.4      | 建築廢料棄置：清走全場所有拆卸之泥頭、舊磚、膠地板等建築廢料，包合法棄置費用、泥頭車費、運送沿途之校舍設施妥善保護。                                  | 1      | 項   |    |    |
| <b>2</b> | <b>露台專業防水工程</b>                                                                             |        |     |    |    |
| 2.1      | 基層處理：清洗露台結構基面，修補現有裂縫，並針對所有牆腳、陰角位置進行圓弧位(Fillet)砂漿結構補強處理。                                     | 1      | 項   |    |    |
| 2.2      | 防水層塗刷：供應及塗刷三層式防水漿。材料必須使用[Sika/Mapei]雙組份防水聚合物漿料或同等程度材料，且必須上牆至少 30cm。                         | 約 190  | 平方呎 |    |    |
| 2.3      | 24 小時蓄水測試：防水層完工後，須進行至少 24 小時試水測試。過程中讓結構體充分受壓，務求徹底根治微細砂眼或接縫。中標者須拍攝水位記錄照，並由校方確認無滲漏後，方可進行後續工序。 | 1      | 項   |    |    |

| 項目               | 工程項目及說明(預計工期 23/12/2026 - 3/1/2027)                                                                        | 數量     | 單位  | 單價 | 合計 |
|------------------|------------------------------------------------------------------------------------------------------------|--------|-----|----|----|
| <b>3</b>         | <b>室內外泥水、地磚及隱蔽工程</b>                                                                                       |        |     |    |    |
| 3.1              | 室內地面蕩平：多用途室地面進行蕩平處理（含優質水泥砂漿底層），為鋪磚做好準備。                                                                    | 約 2200 | 平方呎 |    |    |
| 3.2              | 露台排水斜水坡度：露台磚面完成後高位需低於室內多用途室磚面 20mm，以確保雨水倒貫時仍有空間作緩衝。露台泥水底層須精確做出約 1:150 之排水坡度，確保雨水能流暢導向去水口，完工後不得有積水。         | 約 190  | 平方呎 |    |    |
| 3.3              | 多用途室地磚鋪設：於 1 樓多用途房間供應及鋪設 2'x2' 灰色地磚(防滑等級 R8,耐磨等級 PEI4)。（中標者須於提交報價單時，同時提供 3 款不少於 1'x1'不同深淺度灰色的地磚樣辦供校方確認選色）。 | 約 2200 | 平方呎 |    |    |
| 3.4              | 露台防滑地磚鋪設：於露台供應及鋪設戶外防滑地磚，包含室內外銜接處之門檻（吸咀/過門石）防水防滲防水收口安裝。款式和顏色需與現存地磚相同或相近。                                    | 約 190  | 平方呎 |    |    |
| 3.5              | 隱蔽冷氣排水管工程：安裝 5 條冷氣排水管經地磚下方走行，包含地面開槽、回填及調整排水斜水。管路封口前須進行通水測試，確保無漏水及無倒灌現象。                                    | 5      | 條/組 |    |    |
| 3.6              | 全場高性能填縫：全場（室內及露台）磚縫填縫採用高性能防霉劑或同等程度優質物料。                                                                    | 1      | 項   |    |    |
| <b>4</b>         | <b>保險、雜項及後期工序</b>                                                                                          |        |     |    |    |
| 4.1              | 工程綜合保險：購買並供應第三者責任保險及勞工保險，保額須符合校方規定，保險效力須完全涵蓋整個施工期至完工交樓。                                                    | 1      | 項   |    |    |
| 4.2              | 完工驗收及基本清潔：工程完工後，清除所有殘留英泥漬、保護膠帶，並進行全場基本清潔，回復校舍整潔狀態以供驗收。                                                     | 1      | 項   |    |    |
| 工程總合計(HKD)：_____ |                                                                                                            |        |     |    |    |

**承辦商遵守道德承擔要求的聲明**

致：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       |                         |
|-------|-------------------------|
| 標書檔號： | LA/2627/SPM/02          |
| 標書標題： | 承投第二校舍一樓多用途室及戶外通道更換地磚工程 |

根據本標書的道德承擔條文，我們確認，我們已遵守以下條款，並確保我們的董事、僱員、分判承辦商、代理人了解以下條款：

- (a) 在開展與本標書有關的業務時，禁止參與本標書的董事、僱員、代理人及分判承辦商提供、索取或接受《防止賄賂條例》（香港法例第201章）第2節所定義的任何利益；
- (b) 要求參與本標書的董事、僱員、代理人及分判承辦商以書面方式向我們申報其個人／財務利益與他們在本標書有關的職責之間的任何衝突或潛在衝突。如果該等衝突或潛在衝突已獲披露，我們將立即採取必要的合理措施，盡可能緩解或消除所披露的衝突或潛在衝突；
- (c) 禁止參與執行本標書的董事及僱員參與本標書外、可能會造成或可能引致他們在本標書有關的職責與其個人／財務利益發生衝突的任何工程或工作（無論有無薪酬），並須要求分判承辦商採取同樣的行動；
- (d) 採取所有必要措施，確保由僱主或代表僱主託付予我們的任何機密／受保密權涵蓋的資料或數據不會洩露予除本標書允許的人士以外的第三方。

公司蓋印

承辦商名稱：

簽署人：

簽署人姓名：

簽署人職位<sup>#</sup>：

日期：

<sup>#</sup>請註明職位，例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承投第二校舍一樓多用途室及戶外通道更換地磚工程**  
**承辦商聲明**

學校名稱：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第二校舍)

學校地址：將軍澳勤學里 1 號

標書檔號：LA/2627/SPM/02

截標日期 / 時間：2026 年 10 月 9 日下午二時正

**第一部份 一般細則**

下方簽署人願意按照所列之價格，包括所有配套服務，以及校方提供的任何細則之規定，供應夾附的投標附表上所列的全部或部份項目。下方簽署人知悉，投標書由上述截標日期計 6 個月內仍屬有效；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份內容。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公司的商業登記、勞工保險及相關經營牌照均屬有效，而其公司所供應的各個項目並無侵犯任何專利權。

**第二部份 現行確定投標書的有效期**

現行確定投標書的第一部份<sup>#</sup>，本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日期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下方簽署人同意，投標書的有效期一經再行確定，其公司就該事項註明於投標表格內的預印條文，即不再適用。

**第三部份 維護國家安全**

下方簽署人確認即使報價／招標文件中有任何相反的規定，學校保留以其公司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公司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其公司。

下方簽署人確認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學校可以立即終止合約：

- (i) 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
- (ii) 繼續僱用其公司或繼續履行合約不利於國家安全；或
- (iii) 學校合理地認為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即將出現。

|      |
|------|
| 公司蓋印 |
|------|

|                    |   |  |
|--------------------|---|--|
| 承辦商名稱              | ： |  |
| 簽署人                | ： |  |
| 簽署人姓名              | ： |  |
| 簽署人職位 <sup>#</sup> | ： |  |
| 日期                 | ： |  |

<sup>#</sup>請註明職位，例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_\_\_\_\_公司簽署  
 標書，該公司資料如下：

|         |       |
|---------|-------|
| 商業登記號碼： |       |
| 辦事處地址：  |       |
| 聯絡電郵：   |       |
| 電話號碼：   | 傳真號碼： |

附件四

致：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校董會有限公司

**遵守招標文件中的誠信及反圍標條款確認書**

|       |                         |
|-------|-------------------------|
| 標書檔號： | LA/2627/SPM/02          |
| 標書標題： | 承投第二校舍一樓多用途室及戶外通道更換地磚工程 |

[本人/我們]<sup>1</sup>，\_\_\_\_\_ (投標者的名稱)<sup>2</sup>，謹此提述  
[本人/我們的]<sup>1</sup>就上述合約所作的投標。

[本人/我們]<sup>1</sup> 確認，於呈交本函件時，除本函件最後一段所提及的豁免通訊外，[本人/我們]<sup>1</sup> 並未：

- 向「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校董會有限公司」以外的任何人士傳達任何投標金額的資料；
- 透過與任何其他人士的安排調整任何投標金額；
- 與任何其他人士就[本人/我們]<sup>1</sup> 或該其他人士是否應或不應投標訂立任何安排；或
- 在投標過程中以任何方式與任何其他人士串通。

呈交本函件後，在「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校董會有限公司」通知投標者招標結果之前，除本函件最後一段所提及的豁免通訊外，[本人/我們]<sup>1</sup> 不會：

- 向「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校董會有限公司」以外的任何人士傳達任何關於投標金額的資料；
- 透過與任何其他人士的安排調整任何投標金額；
- 與任何其他人士就[本人/我們]<sup>1</sup> 或該其他人士是否應投標訂立任何協議；或
- 以其他任何方式與任何其他人士串通。

在本函件中，「豁免通訊」一詞即指[本人/我們]<sup>1</sup> 為獲得保險報價以計算投標價格而向 [本人/我們]<sup>1</sup> 的承保人或經紀人發出受嚴格保密的通訊，以及為獲得 [本人/我們]<sup>1</sup> 的顧問/分判承辦商協助編製標書而向他們發出受嚴格保密的通訊。

|                                                                                                                                                                                                                       |                        |   |       |
|-----------------------------------------------------------------------------------------------------------------------------------------------------------------------------------------------------------------------|------------------------|---|-------|
|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width: 150px; height: 150px; 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justify-content: center;"> <div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 text-orientation: upright;">公司印章</div> </div> | 承辦商名稱                  | : | _____ |
|                                                                                                                                                                                                                       | 獲授權人士簽署 <sup>3</sup>   | : | _____ |
|                                                                                                                                                                                                                       | 獲授權簽署人士的姓名             | : | _____ |
|                                                                                                                                                                                                                       | 獲授權簽署人士職位 <sup>#</sup> | : | _____ |
|                                                                                                                                                                                                                       | 日期                     | : | _____ |

<sup>#</sup>請註明職位，例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1. 刪除不適用者

2. 若投標者包括組成合夥、合營企業或其他形式組織的兩名或兩名以上人士或兩間或以上公司，方括號內的部分應擴展至包括該等人士或公司各自的名稱及地址。

3. 若投標者包括組成合夥、合營企業或其他形式組織的兩名或兩名以上人士或兩間或以上公司，而所有該等人士或公司均須簽署。該等人士或公司各自的簽署人須為獲授權人士，代表該人士或公司簽署本合約。

##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致：供應商/承辦商

### 有關本校教職員收受利益的政策

本校已就教職員在執行校務時索取或接受利益制訂明確政策，特此通知貴公司。

根據本校政策，屬下教職員如未獲得〔校董會或指定人員（視情況而定）〕的特別許可，不得在執行校務時索取或接受任何禮物、金錢或其他形式的利益，以維護本校的清廉形象。

本校教職員均須恪守此項政策，並明白如違反政策，將會遭受紀律處分。本校亦會將任何懷疑貪污事件向廉政公署舉報。

作為本校的主要持份者，本校竭誠希望貴公司支持本校的廉政方針。若遇有本校校董／職員向貴公司索取利益的情況，請盡速通知本人。

多謝合作。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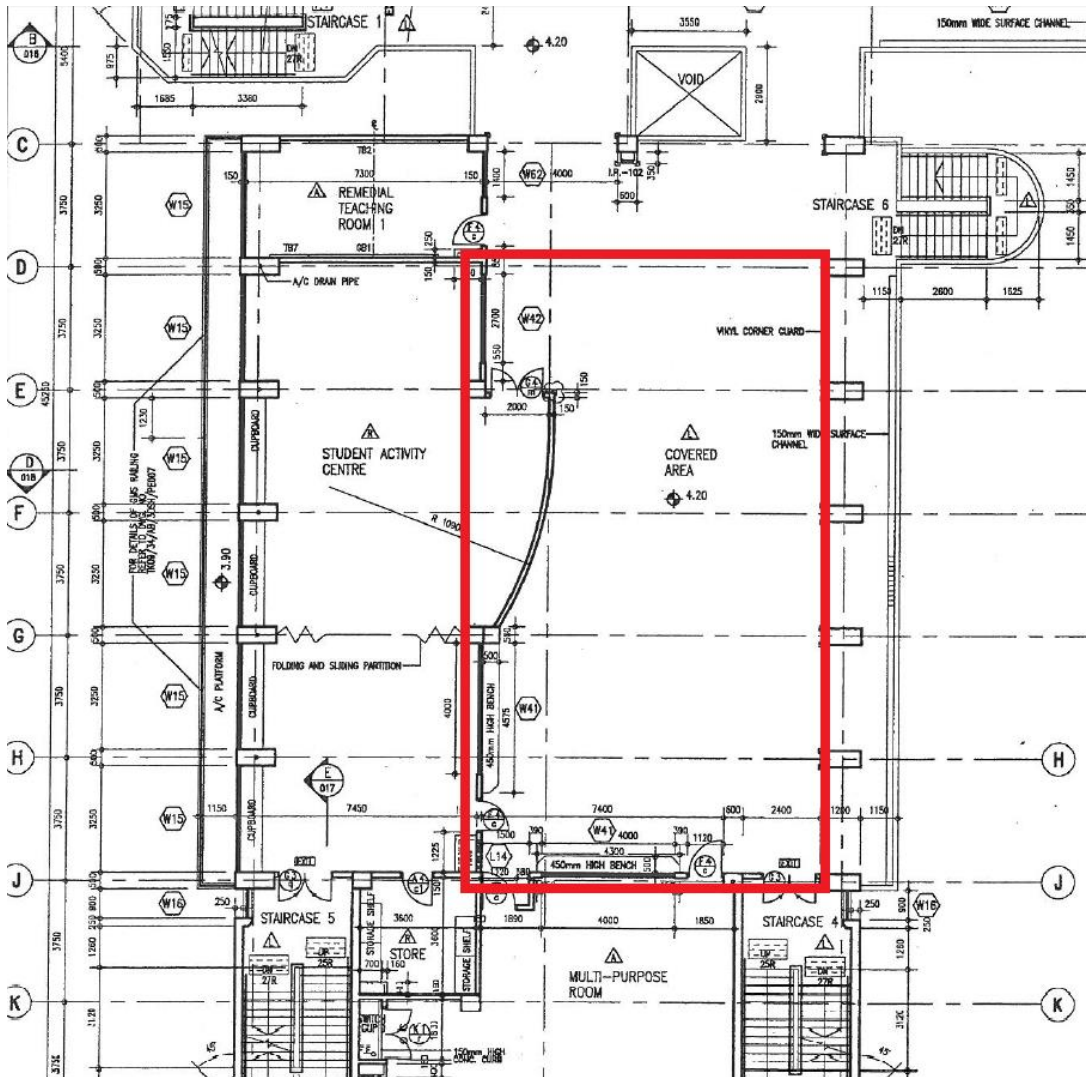


校長 李澤康博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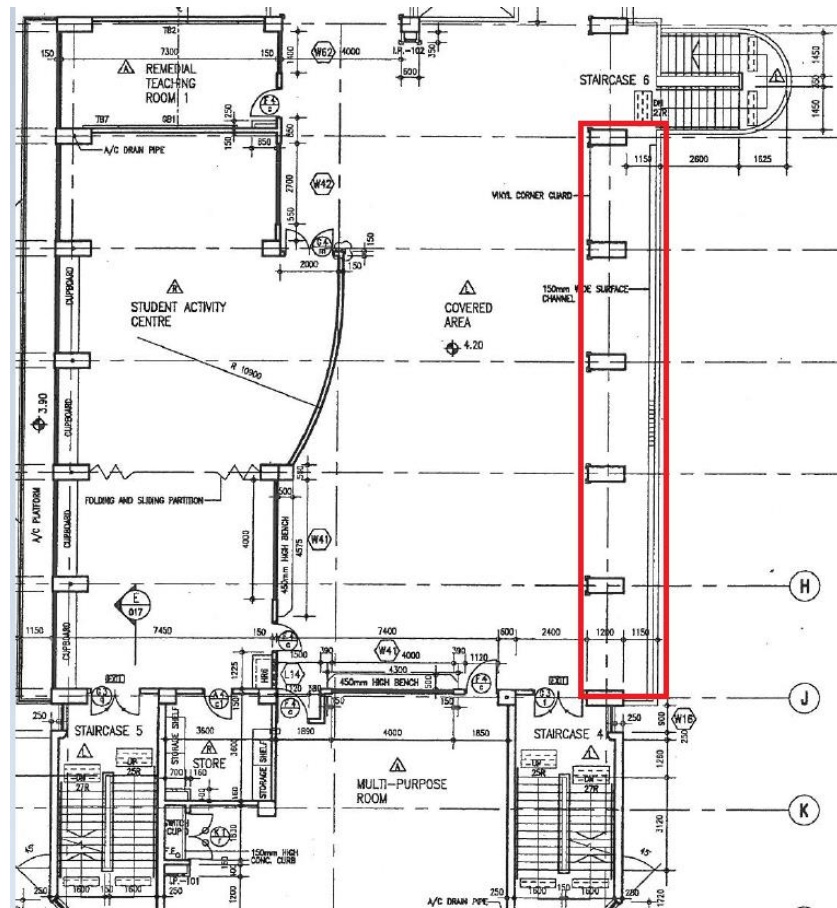
2026年9月10日

附件六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第二校舍  
第二校舍一樓多用途室及戶外通道更換地磚工程平面圖、圖片



圖片 1 (一樓室內多用途室)



圖片 2 (戶外通道)



圖片 3





圖片 3

圖片 4



圖片 5

圖片 5



圖片 6



圖片 7





圖片 8













附件七

回郵標籤（請貼於回郵信封上）：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真道書院（第二校舍）  
新界將軍澳勤學里一號  
採購委員會負責人收

承投「第二校舍一樓多用途室及戶外通道更換地磚工程」投標書  
標書檔號：LA/2627/SPM/02

截標日期：2026 年 10 月 9 日下午二時正